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2025 年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园林管理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园林管理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园林管理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园林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园林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园林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园林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园林管理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园林管理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园林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园林管理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乌鲁木齐市有关园林绿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园林资源保护及生态环境建设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拟订辖区园林绿化发展规划及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根据城区总体规划,组织编制全区绿地系统详细规划和城区绿化专业规划,确定城区各地段和各种性质用地的绿地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控制指标,组织实施城区绿化规划,编制并实施城区绿化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城市绿地范围控制线(绿线)的划定工作,负责对绿线依法进行管理。

(三)拟订全区城区园林绿化计划,执行国家、自治区相关标准和规程;负责城区公共绿地、生产绿地、风景林地、行道树、干道绿化带及园林设施的规划、建设、养护、管理;监督、检查、指导城区区属、驻区各单位管界内的单位附属绿地,单位、私营自建公园、居住区绿地的绿化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指导乡镇、片区管委会绿化工作及单位庭院绿化和达标创建工作;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工作;承担区绿化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四)依法审批城区公共绿地、专用绿地、风景林地和干道绿化带等绿化工程方案;依法审批城区新、改、扩建工程建设项目的附属绿化工程设计方案,参与建设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对城区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建设方案的会审;负责城区新建、改建、

扩建工程建设项目附属绿化工程的方案审批和竣工验收,负责城市规划区内居住小区、单位庭院附属绿化工程的方案审批和竣工验收;承担辖区公共绿地资源保护、利用、更新实施监督管理的责任;拟订绿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

(五)负责权限内因建设需要树木移植、砍伐和绿地临时占用的审批及征用、占用绿地的审核;负责对荒山绿化进行年度复验,以及30%政策用地开发建设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全区绿地资源的调查、动态监测和统计工作。

(六)组织、指导全区园林病虫害防治和监测工作;组织开展全区园林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

(七)负责全区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作;负责公共绿地、防护绿地、风景林地及权限内城市道路绿化带的绿化工作;负责城区古树名木的鉴定、调查、统计、建档及对古树名木养护的监督、指导,救护及繁殖濒危植物和做好城区野生动物的救助工作。

(八)组织实施辖区花卉基地、苗木基地的建设、管理及园林绿化苗木的培育,养护管理工作,组织园林绿化工程项目的招投标及辖区公共绿地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立项、报批、竣工验收及管理工作。

(九)做好园林绿化行业职工培训、继续教育和人才开发、园林绿化科学研究、科技成果推广应用和新技术引进工作。负责城区园林绿化、动物科普教育宣传工作,负责本局绿化统计、成果普查、资源调查评估和档案管理工作。

(十)承办区委、管委会(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3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建设项目管理科、园林绿化养护管理科。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编制数 14，实有人数 13 人，其中：在职 13 人，增加 0 人；退休 0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357.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57.47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357.47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0.4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9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91.00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243.28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1357. 47	支 出 总 计	1357. 47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30	22. 30	22. 3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出	22. 30	22. 30	22. 3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2. 30	22. 30	22. 3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 091. 00	1, 091. 00	1, 091. 00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 091. 00	1, 091. 00	1, 091. 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 091. 00	1, 091. 00	1, 091. 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3. 28	243. 28	242. 81	0. 47							

213	02		林业和草原	243.28	243.28	242.81	0.47								
213	02	01	行政运行	240.65	240.65	240.65									
213	02	38	退耕还林还草	0.47	0.47		0.47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16	2.16	2.16									
			合 计	1,357.47	1,357.47	1,357.00	0.47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9	23.1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19	23.1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19	23.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91.00		1,091.00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91.00		1,091.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91.00		1,091.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3.28	240.65	2.63
213	02		林业和草原	243.28	240.65	2.63
213	02	01	行政运行	240.65	240.65	
213	02	38	退耕还林还草	0.47		0.47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16		2.16
			合 计	1,357.47	263.84	1,093.63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357.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357.4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9	23.19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91.00	1,091.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3.28	243.2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1,357.47	支出总计	1,357.47	1,357.47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9	23.1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19	23.1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19	23.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91.00		1,091.00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91.00		1,091.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91.00		1,091.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3.28	240.65	2.63
213	02		林业和草原	243.28	240.65	2.63
213	02	01	行政运行	240.65	240.65	
213	02	38	退耕还林还草	0.47		0.47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16		2.16
			合 计	1,357.47	263.84	1,093.63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1.16	221.16	
301	01	基本工资	55.24	55.24	
301	02	津贴补贴	43.83	43.83	
301	03	奖金	48.48	48.48	
301	07	绩效工资	13.06	13.0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19	23.1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35	14.3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0	2.9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1	1.0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9.11	19.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68		42.68

302	01	办公费	0.76		0.76
302	05	水费	0.20		0.20
302	06	电费	0.38		0.38
302	07	邮电费	0.67		0.67
302	11	差旅费	1.56		1.56
302	13	维修（护）费	0.04		0.04
302	16	培训费	0.83		0.83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07		0.07
302	28	工会经费	1.10		1.10
302	29	福利费	2.54		2.54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2.29		32.29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5		2.25
		合 计	263.84	221.16	42.68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91.00		1,091.00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91.00		1,091.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二〇一六年园林绿化 PPP 项目	1,091.00		1,091.00								
213			农林水支出		2.63			2.63							

213	02		林业和草原		2.63			2.63							
213	02	38	退耕还林还草	乌财资环（2024）20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0.47			0.47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025年驻社区（村）补助	2.16			2.16							
			合 计		1,093.63		1,091.00	2.63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备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2025 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此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备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2025 年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此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2025 年未安排“三公”支出，此表为空表。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 费	公用 经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总计								

备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2025 年无结转结余支出，此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357.47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

二、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收入预算 1357.4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357.00 万元，占 99.97%，比上年预算增加 1080.28 万元，增长 389.56%，主要原因是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二〇一六年园林绿化 PPP 项目 2024 年度在政府性基金预算，2025 年度在一般公共预算内，项目资金增加，导致一般公共预算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0.47 万元，占 0.03%，比上年预算减少 0.49 万元，下降 105.13%，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中央林业发展改革资金的退耕还林还草任务较 2024 年有所减少，转移支付资金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1357.4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63.84 万元，占 19.44%，比上年预算减少 10.23 万元，下降 3.73%，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压减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 1093.63 万元，占 80.56%，比上年预算减少 1188.33 万元，下降 52.08%，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二〇一六年园林绿化 PPP 项目支出预算较上年大幅减少。

四、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357.47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57.47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9 万元，主要用于 13 名在职人员 2025 年度的机关养老保险缴纳。城乡社区支出 1091.00 万元，主要用于 2025 年度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二〇一六年园林绿化 PPP 项目支出。农林水支出 243.28 万元，主要用于 2025 年度的人员工资、办公经费、2025 年驻社区（村）补助项目、乌财资环〔2024〕20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

五、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

区) 园林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357.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3.8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22 万元,下降 3.73%。主要原因是:2025 年度进一步压缩公用经费,基本支出减少。

项目支出 1093.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90.51 万元,增长 34952.18%。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的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二〇一六年园林绿化 PPP 项目支出预算较上年大幅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23.19 万元,占 1.71%。
2. 城乡社区支出(类) 1091.00 万元,占 80.37%。
3. 农林水支出(类) 243.28 万元,占 17.92%。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3.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89 万元,增长 3.99%,主要原因是:2024 年度工资调标增加,机关养老缴费基数增加。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091.00 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 109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该科目增加一般公共预算的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二〇一六年园林绿化 PPP 项目支出预算。

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40.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1.12 万元，下降 4.42%，主要原因是：2025 年度工资调标增加，机关养老缴费基础增加。

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退耕还林还草（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4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49 万元，下降 51.25%，主要原因是：2025 年度乌财资环〔2024〕20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退耕还林亩数较上年有所减少，退耕还林补助减少。

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1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2025 年度 2025 年驻社区（村）补助项目与上年补助人数一致，补助金额无变化。

六、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63.8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21.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42.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二〇一六年园林绿化 PPP 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二〇一六年园林绿化 PPP 项目还本付息明细

预算安排规模：1091.00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2025 年度第一季度支付约 545 万元，第二季度支付约 545 万。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

（二）项目名称：2025 年驻社区（村）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5 年驻社区（村）补助标准

预算安排规模：2.16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按照每月 1800 元的标准，依照人员考勤，逐月发放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

资金来源：区级财力一般公共预算

补贴人数：1 人

补贴标准：1800 元/月

补贴范围：2025 年度驻社区（村）人员

补贴方式：现金补贴

发放程序：通过单位零余额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对 2025 年度驻社区（村）工作人员发放补助，驻社区（村）工作人员协助社区（村）开展工作，服务基层，服务群众。

3. 项目名称：乌财资环〔2024〕20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财资环〔2024〕20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0.4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一般公共预算 0.47 万元，退耕还林项

目验收后通过一卡通的方式支付给农户。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

八、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此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

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此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此项预算；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此项预算。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2025 年没有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为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2025 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2.6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3.51 万元，下降 24.04%。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进一步压缩行政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 30.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7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9.79 万元。

2025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9.97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
2. 车辆 30 辆，价值 428.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30 辆，价值 428.02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32.94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24.91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 0 台，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357.47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3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1093.63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部门（单位）联系人	马玉洁		联系电话：	3705226	
年度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区园林管理局根据城区总体规划，组织编制全区绿地系统详细规划和城区绿化专业规划，组织实施城区绿化规划，实施城区绿化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工作；负责城区新建、改建、扩建工程建设项目附属绿化工程的方案审批和竣工验收承担辖区公共绿地资源保护、利用、更新实施监督管理的责任；负责权限内因建设需要树木移植、砍伐和绿地临时占用的审批及征用、占用绿地的审核；负责对荒山绿化进行年度复验，以及 30%政策用地开发建设的监督管理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安排，结合乌鲁木齐市关于园林绿化工作要求和增绿目标，考虑我区工作实际，保持城区绿化率大于 30%。积极偿还企业清欠款，加大对工作人员的管理。我局督促相关责任单位对河南路、东站路、长春北路、纬三路、纬五路道路绿化裸露区域开展绿化补植工作，计划补植补种 1.05 万株乔灌木；全面实行动态竞争性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精细化管理体制，按照考核办法要求和养护现状、养护单位各项工作进行标准化量化考核打分，对 1095.55 万平方米的管养单位，进行全年不少于 12 次的考核工作；完成林业有害生物监测巡查全年不少于 5 次。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资金	0.47		
		本级资金	1357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		
	合计：		1357.4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权重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城市绿化率	≥30%	工作计划、三定方案	25
社会效益	数量指标	补植补种乔灌木总量（万株）	≥1.05 万株	工作计划、三定方案	10

		公共绿地巡查考核次数	≥12 次	工作计划、三定方案	20
		林业有害生物监测巡查次数	≥5 次	工作计划、三定方案	15
		公共绿地养护面积	≥1095.55 万平方米	工作计划、三定方案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项目名称		工作人员补助经费			项目负责人		金正云、原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63	其中：财政拨款	2.63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为确保工作的正常开展，预算资金 2.63 万元，其中 2.16 万元计划对 1 名工作人员发放个人补助，全年发放 12 次，补助标准为每人每月 1800 元，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人员的生活水平，有效维护工作队伍稳定，解决居民困难，更好的服务群众。0.47 万元是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用于高新区（新市区）林地生态保护、修复补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1 人	计划标准	1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发放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12 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1800 元/月	计划标准	1800 元/月	1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林业草原发展	≤0.47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0.96 万元	2	按照完成比例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改革资金					赋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居民困难	达成目标	自定义	达成目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71%	10	满意度赋分	正式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项目名称		项目余款			项目负责人		文超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91	其中：财政拨款	1091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拨付清欠款资金 1091 万元，用于支付 2016 年 PPP 项目支出责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项目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5 个	1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园林绿化 PPP 项目支出责任	<=1091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中小企业经济压	有效	自定义	达成目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力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受益单 位满意 度	>=95%	计划标 准	95%	10	满意度 赋分	正式材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

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园林管理局

2025 年 2 月 24 日